109年全民運動會花蓮縣滾球代表隊選拔計畫

一、宗旨：為提倡全民運動，並選拔優秀選手及教練代表本縣參加109年全民運動會滾球項目，爭取最高榮譽，特訂定本計畫。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體育會。

三、承辦單位：台灣滾球促進協會。

四、選拔時間：109年6月13日(星期六)、09:00-09:30報到。10:30開始比賽。

五、選拔地點：東華大學滾球場

六、報名費用：免費

七、參賽資格：

(一)戶籍規定：花蓮縣民設籍連續滿三年以上者，其設籍期間計算以全民運動會註冊始日(即 106年7 月3 日以前設籍者)為準。選手參加選拔報名時須檢附個人戶籍謄本(正本，限比賽前一個月內申請者，記事欄不得省略)。

(二)參賽年齡：不分年齡。

八、比賽組別：

(一)男子團體賽組(三對三，得報名教練一人、選手三人。教練不可兼任選手)。

(二)男子個人射擊賽組(須報名選手一人)。

(三)女子團體賽組(三對三，得報名教練一人、選手三人。教練不可兼任選手)。

(四)女子個人射擊賽組(須報名選手一人)。

\*選手可重複報名團體賽組、個人射擊賽組，但同賽組中不可跨隊伍重複報名。

九、報名手續：

(一)日期：即日起至 109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止，請將報名表電子檔電傳至trbf2016@trbf.huhu.tw，電話 0932205731。

(二)選手參加選拔報名資料包括報名表與個人戶籍謄本(正本，限比賽前一個月內申請者，記事欄不得省略)。

(三)相關比賽資料請於領隊會議時繳交。

十、領隊會議、抽籤：訂於 109 年 6 月13日（星期六），早上9時於比賽場地舉行。

十一、比賽規則及方法：

(一)採用中華民國滾球協會最新公布之規則。

(二)本次比賽須使用競賽級滾球。

(三)賽制視報名隊數於抽籤時公佈。

十二、申訴：依據花蓮縣參加 109 年全民運動會選拔（遴選）總則辦理。

十三、附則：

(一)選手保險事宜及參賽經費請自理。

(二)同隊選手請穿著同款式上衣隊服。

(三)若因賽程需要或天候影響，大會得調整比賽場地或更改賽程，各隊不得異議。

(四)參加比賽時應攜帶國民身分證以備查驗。

十四、選拔細則：

(一)本選拔之男子與女子團體賽組第一名之教練，分別為男子與女子代表隊參加全民運之教練。

(二)男子、女子團體賽與個人射擊賽第一名之選手(男女各四名)，分別為參加全民運團體賽三人組之選手；男子、女子團體賽第一名之選手(男女各三名)，分別為參加全民運團體賽二人組之選手；男子、女子個人射擊賽第一名之選手(男女各一名)，分別為參加全民運個人射擊賽之選手。

(三)若只有一隊報名參加選拔，選手經技術測驗及選拔委員審議通過後，可推派為參加全民運之選手、教練。

(四)若報名隊伍未報名教練時，經獲選為全民運代表隊，教練將由承辦單位指派符合資格之人選擔任。

(五)遞補原則：

 1.若本選拔賽之個人射擊賽第一名選手，亦為團體賽第一名選手，則其仍代表參加全民運個人射擊賽，由本選拔賽個人射擊賽第二名加入成為代表隊，參加全民運團體賽三人組(第四人)。

 2.若團體賽第一名隊伍有一位選手無法參加全民運，則由個人射擊賽第二名遞補成為代表隊，遞補順序以此類推；若個人射擊賽第一名之選手無法參加全民運，則由個人射擊賽第二名遞補，遞補順序以此類推。若教練無法參加全民運，則由選拔委員另提報合格之教練擔任之。

 3.若團體賽第一名隊伍有兩位選手無法參加全民運，則取消全隊資格，由團體賽第二名之教練、選手遞補成為代表隊，遞補順序以此類推。

 (六)職員由承辦單位遴聘，經花蓮縣滾球選拔委員會通過。

十五、承辦單位選拔完成所提之教練、選手名單，仍須提報花蓮縣滾球選拔委員會審議，由花蓮縣滾球選拔委員會審議決定最後可以參加全民運之選手名單。

十六、凡獲選之代表隊選手須於6月16日以前繳交完成報名相關資料，逾期則取消代表隊資格，109年全民運報名相關規範及所需繳交之資料請參考：https://sport109.hlc.edu.tw/Module/Pages/Index.php?ID=13

(一)說明：各單位運動員於報名時須繳交籌備會製發之選手保證暨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如附件一）及參賽單位隊本部暨運動代表隊職員個人資料授權書（如附件二）各一份，未依規定繳交者由籌備會主動取消報名資格，各單位不得異議。選手保證暨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必須由運動員親自簽名，並檢附新式戶口名簿影本(並由代表單位加蓋與正本相符章)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應含詳細記事，且申請核發日期應為109年4月3日以後者為限），以上資料需加蓋直轄市、縣（市）政府章戳證明。未滿20歲者，應徵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但未滿20歲人已結婚者，不在此限。

(二)報名時應依照網路報名系統規定辦理，並繳最近3個月內之2吋彩色半身照片電子檔（jpg檔）一張，俾供籌備會製發職員證及選手證，未繳檔案者視同未完成報名。

十七、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花蓮縣體育會及承辦單位隨時修正公布之。..

109年度全民運動會花蓮縣滾球代表隊選拔賽報名表

聯絡人：

聯絡電話（手機）：

參賽組別： □男子組 □女子組

個人賽

|  |  |  |  |  |  |
| --- | --- | --- | --- | --- | --- |
| 職 稱 | 姓 名 | 性 別 | 出生日期 | 聯絡電話 | 備 註 |
| 選手 |  |  | 年 月 日 |  |  |
| 選手 |  |  | 年 月 日 |  |  |

團體賽(三人組) 隊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職 稱 | 姓 名 | 性 別 | 出生日期 | 聯絡電話 | 備 註 |
| 教練 |  |  | 年 月 日 |  |  |
| 選手 |  |  | 年 月 日 |  |  |
| 選手 |  |  | 年 月 日 |  |  |
| 選手 |  |  | 年 月 日 |  |  |

＊附註：

* 1. 請將報名表電子檔e-mail至trbf2016@trbf.huhu.tw，並將報名表紙本及戶籍謄本正本選手參加選拔報名資料包括報名表與個人戶籍謄本(正本，限比賽前一個月內申請者，記事欄不得省略)等比賽資料請於領隊會議時繳交。
	2. 聯絡電話請務必確實填寫，以利知會相關比賽事宜。